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生活適應輔導	一、加強推廣生活適應輔導班及活動，充實輔導內容、教材與教學方法，加強種子教師跨文化培訓，鼓勵家屬陪同參與。	內政部	陸委會 教育部 衛福部 勞動部 輔導會 地方政府	社會局	預計於9-10月辦理7班生活適應輔導班，總計辦理168小時，預估約1,000人次受益。	開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以協助新住民家庭瞭解本市新住民相關服務措施，提升生活適應能力，並保障基本權益。更積極鼓勵新住民家庭成員共同參加，以支持新住民參與，提升新住民家庭成員關係。
				社會局	110年度本府社會局共提供35個新住民服務窗口，含1處社會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13區家庭服務中心及21處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等單位。	本府社會局透過本局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各區家庭服務中心及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社會福利相關諮詢服務。
	家防中心	本府除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外，另委託相關單位提供新住民就近諮詢服務： 1. 家暴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方案，計9大服務窗口。 2. 老人保護服務方案，計1服務窗口。 3. 四親等家暴被害人方案，計1服務窗口。 4. 性侵害支持性及輔導服務方案，計4大服務窗口。 5. 兒童及少年服務方案，計2大服務窗口。 6. 性騷擾防治業務方案，計1服務窗口。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針對遭受家庭暴力、性侵害或性騷擾等個案，提供諮詢服務，服務內容包含法律諮詢、資源提供、經濟扶助、生活扶助等，確保被害人之權益保障。			
	勞動局	110年度1-6月：提供新住民就業諮詢、求職登記及職訓諮詢及推介計1,861人次(男：150人次、女：1,711人次)。	本府就業訓練服務處【含12個就業服務臺、(復興區採預約制)、中壢就業中心、桃園就業中心、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合計提供15個服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務據點，由就業服務員及個案管理員提供新住民、一般民眾及廠商就業及職訓諮詢及就業媒合等服務。
				教育局	1. 本市新住民學習中心諮詢專線：(03)450-6279、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諮詢電話：(03)329-8992 分機 112，提供各項新住民諮詢服務，共計服務 341 人次(男：116 人次、女：225 人次)。 2. 本府家庭教育中心共服務 160 人次(男：40 人次、女：120 人次)，其中新住民共計服務 3 人次(男：1 人次、女：2 人次)。	1. 本市新住民學習中心提供諮詢內容包括課程、家庭、婚姻、居留及法律、教養、親子關係、家庭資源與管理、家庭生活調適等，同時提供通譯人員之協助，讓新住民有更多的資源可以提早融入適應在地生活。 2. 教育部設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 412-8185」，由本府家庭教育中心諮詢輔導志工提供電話諮詢、面談等服務，協助解決有關伴侶相處、子女教養、親子溝通、人際關係、自我調適、性別交往、家庭問題等，其中服務對象包括新住民。
				衛生局	服務共計 7,490 小時。	本府衛生局於 13 區衛生所聘任 33 位訓練合格通譯員提供新住民及一般民眾相關健康問題諮詢。
				警察局	本府警察局提供所屬單位計 11 處諮詢平臺。	本府警察局所屬分局臉書粉絲專頁及婦幼警察隊官網，提供新住民有關各類刑案被害、家庭暴力、性騷擾及性侵害之求助管道；婦幼警察隊亦提供因暴力犯罪重傷、死亡的新住民被害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人家屬關懷及法律諮商，並隨時更新新住民需要了解的相關資訊。
		民政局	設立 14 個新住民服務窗口，計服務 340 人次。	本府民政局及本市 13 區戶政事務所設置新住民服務窗口，提供新住民歸化國籍及各項戶籍等問題之諮詢服務。		
	三、強化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及移民署各縣市服務站功能，成為資訊溝通與服務傳遞平臺。	內政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 1 場次(4/29)新住民據點聯繫會議，以協助在地新住民服務措施推動及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共計 49 人參加(男:10 人、女:39 人);另於(3/26)辦理本府新住民跨局處會議，亦邀請移民署桃園服務站共同與會，共計 30 人(男:14 人、女:16 人)。 2. 本府社會局配合推動初入境新住民關懷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397 人次(男:136 人次、女:261 人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府社會局定期辦理新住民據點聯繫會議，並邀請內政部移民署桃園服務站、本府新住民相關局處(單位)及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等單位與會，以建構跨局處及公私協力之新住民網絡服務資源。 2. 本府社會局配合依內政部移民署桃園市服務站提供之新住民初入境名冊，由通譯人員主動提供母語電話關懷服務，並依其需求轉介相關局處，以協助新住民適應在地生活。
	四、加強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提升對新住民服務之文化敏感度及品質。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 3 次新住民專業人員外聘督導訓練，共計 18 人次參與(男:3 人次、女:15 人次)。 2. 110 年共計辦理 55 門，243 小時「社會工作專業人員訓練」，包含 3 小時「如何與新住民個案與家庭工作」課程，預計於 10 月 18 日辦理線上課程授課，強化第一線社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加強新住民服務品質與文化敏感度，邀請王芬蘭老師擔任外聘督導，以家庭系統觀、由實務工作出發，分析目前服務現況與限制，提供增進專業服務之建議。 2. 為增進社會工作人員專業知能，邀請王翊涵老師講授「如何與新住民個案與家庭工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人員文化敏感度。	作」課程,透過強化社會安全網脈絡講授多元文化之因應與實踐,以符合現行家庭多元需求與樣貌。
			家防中心	辦理 8 場次移民照顧服務人員之訓練,以提升家暴防治工作之服務品質及文化敏感度,合計 253 人次(男:86 人次、女:167 人次)。		為提升從事移民相關服務人員之家暴防治工作服務品質及文化敏感度,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兒少、性侵害、成人保護教育訓練課程。
			勞動局	辦理就業服務乙級證照輔導課程:110 年於 5 月 23 日起至 6 月 27 日止辦理第 1 梯次就業服務乙級證照輔導課程,提升本市就業服務員專業職能,協助新住民就業,第 1 梯次共計錄訓 70 人。		為提升本市就業服務員專業職能,茲辦理就業服務乙級證照輔導課程,包含勞動法規、就業促進措施及職業訓練等課程,以協助新住民就業,並鼓勵新住民報名參訓本課程。
			教育局	本市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新住民志工會議共 3 場,共計 16 人次參與(男:2 人次、女:14 人次);新住民志工培訓 2 場共計 40 人次參與(男性:2 人次、女性:38 人次)。		本市新住民學習中心透過例行性志工會議,宣導中心未來一個月內即將舉辦的活動,並做人力上的調度及分配;另透過舉辦志工教育訓練研習,提升志工服務品質,保障受服務新住民之權益。
			民政局			本府民政局預定於 110 年下半年舉辦「110 年戶政業務法令暨為民服務研習會」,加強戶政人員針對新住民戶籍法令及服務訓練,俾提升服務品質。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五、結合民間團體之資源，強化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發展地區性新住民服務措施，提供新住民社區化之服務據點及轉介服務，強化社區服務功能。	內政部 衛福部	陸委會 地方政府	社會局	<p>1. 共計輔導 21 處新住民社區關懷據點提出本年度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計畫，服務共計 6,632 人次。</p> <p>2. 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依新住民需求轉介至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計 7 人次(男：1 人次、女：6 人次)。</p> <p>3. 辦理 1 場次(4/29)新住民據點聯繫會議，邀請新住民相關業務局處分享資源，並由本府社會局提供據點資源手冊(含各局處轉介資源)，協助在地新住民服務措施推動以強化社區服務功能、移民輔導網絡與溝通平臺，共計 49 人參加(男：10 人、女：39 人)。</p> <p>4. 本府社會局 13 區家庭服務中心共辦理 108 場次社區方案活動，共計服務 1,886 人次。(男：701 人次、女：1,185 人次)。方案活動參與者為社區民眾，含脆弱家庭、新住民家庭、弱勢家庭與一般社區民眾等，其中新住民家庭參與人次約計 44 人次(男：1 人次、女：43 人次)。</p>	<p>1. 本府社會局結合民間團體，包含桃園市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桃園區龍岡社區發展協會、桃園區大樹溪社區發展協會、中壢區立信社區發展協會、桃園市越配權益促進會、桃園市蒲公英新移民服務協會、台灣新住民萌芽協會、桃園縣楊梅鎮愛心慈善協會、龜山區大華社區發展協會、八德區瑞發社區發展協會、龍潭區大中正社區發展協會、桃園市美麗人生發展協會、桃園市基督教女青年會、桃園市新住民服務協會、桃園市新住民文化交流協會、新屋區石磊社區發展協會、觀音區樹林社區發展協會、社團法人愛筵社會服務協會、桃園縣社區大學協會、蘆竹區吉祥社區發展協會、桃園市蘆竹區瓦窯社區發展協會，於桃園區、中壢區、楊梅區、龍潭區、大溪區、平鎮區、蘆竹區、八德區、龜山區、復興區、新屋區、觀音區設立 21 處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p> <p>2. 為提供在地新住民家庭服務，透過本府社會局輔導新住民社區</p>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關懷據點，提供福利諮詢、資源轉介及辦理多元文化之家庭性課程或活動，並透過在地據點資源轉介使新住民福利服務具可近性。</p> <p>3. 本府社會局定期辦理新住民據點聯繫會議，並邀請內政部移民署桃園市服務站、本府新住民相關局處(單位)及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等單位與會，以建構跨局處及公私協力之新住民網絡服務資源。</p> <p>4. 本府社會局 13 區家庭服務中心辦理各式社區宣導活動、親子活動、親子成長團體等，透過連結在地社區網絡單位，建立有效合作機制，幫助家庭獲得健全之發展。</p>
	六、提供民事刑事訴訟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部 內政部	地方政府	社會局	<p>1. 本府社會局配合推動初入境新住民關懷服務計畫，共計服務 397 人次(男：136 人次、女：261 人次)。</p> <p>2. 通譯排班共計 357 人次(男：12 人次、女：345 人次)，服務時數共 1,071 小時。</p> <p>3. 本府社會局家庭服務中心共辦理 62 場律師諮詢，受益共計 631 人次(男：76 人次、女：555 人次)。協助新住民家庭法律服務共計</p>	<p>1. 為提供新住民友善服務環境，本府社會局於新住民文化會館固定安排各國語系通譯人員進行值班(含越南、印尼、泰國、緬甸、馬來西亞、外蒙古等語系，如有其他語系需求，可另外預約申請，如狀況緊急也可安排三方通話)，並依移民署提供初入境新住民名冊，主動提供母語電話關懷服務，以跨越語言的隔閡，</p>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147 人次(男:33 人次、女:114 人次)。	提供更貼近及溫暖之關懷服務。 2. 為協助社工人員與服務對象解決法律問題，邀請具處理社福相關之專業律師每月至 13 區中心提供諮詢。
			家防中心	提供民事刑事訴訟相關服務數據如下： 1. 法律諮詢:5 人次(皆為女性)。 2. 通譯服務:4 人次(男:1 人次、女:3 人次)。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依被害人之需求，提供民事刑事訴訟之相關資源管道，包括法律諮詢及通譯服務。
			法務局	1. 本府法律諮詢中心計有 56 位新住民使用本府法律諮詢服務。 2. 新住民文化會館計有 21 人次新住民使用法律諮詢服務，其中越南籍 7 人次、印尼籍 1 人次、菲律賓籍 1 人次、大陸籍 10 人次，泰國籍 1 人次及其他國籍 1 人次。		除本府法律諮詢服務中心每日均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外，另於每週二、三、五下午時段，在本市新住民文化會館，對新住民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俾利新住民可及時利用法律諮詢獲得救助資源。
	九、強化通譯人才培訓。	各機關	地方政府	社會局	110 年 5 月 12 至 14 日辦理通譯人員初進階培訓課程，共計 69 人次參與(男:15 人次、女:54 人次)。	為提升通譯人員多元化專業知能，辦理服務場域教育訓練及服務所需在職訓練，以提升通譯服務品質。
				家防中心	俟疫情趨緩後，與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共同辦理今(110)年度通譯人才教育訓練。	為協助本市新住民於遭受家庭暴力、性侵害或性騷擾及性剝削時，透過口譯、手語人員翻譯，提供外籍語言、特教老師及心理諮商師之口語或手語翻譯等通譯服務，傳達相關訊息及服務資源，以保障被害人權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益並提升服務品質及效益。
		衛生局	110 年在職教育研習課程預計於 9、10 月辦理(將視疫情情況而定)。	辦理婦幼宣導暨通譯員 2 階段在職教育研習課程，提升本市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素質。		
	十、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	地方政府		社會局	1. 設籍前特境家庭補助共 14 人(皆為女性)，補助金額為 21 萬 8,643 元。 2. 因應疫情，本府社會局辦理設籍前新住民急難救助補助，截至 6 月底，核定件數為 79 件(男：11 人、女：68 人)，補助金額為 113 萬 5,640 元。	本府社會局於 110 年度申請內政部新住民發展基金補助，針對設籍前新住民提供遭逢特殊境遇相關福利及扶助服務，包括緊急身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托育津貼、傷病醫療、法律訴訟費用及返鄉機票補助等；另亦提供設籍前社會救助，包括生活扶助、醫療補助及急難救助等，以維護設籍前新住民經濟安全，協助其在台生活。
醫療生育保健	一、輔導新住民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共辦理 6 場次，計 151 人參與。	辦理生育保健宣導講座，提供婦幼醫療相關衛教並鼓勵外籍與大陸配偶加入全民健康保險。
	二、提供周延之生育遺傳服務措施減免費用之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 孕婦遺傳性疾病檢查計 1 萬 6,457 人(含新住民)。 2. 新生兒代謝異常篩檢計 1 萬 5,282 人(含新住民子女)。	配合國民健康署及「優生保健措施減免或補助費用辦法」提供減免或補助優生保健產前遺傳性疾病檢查補助。
	三、提供新住民孕婦一般性產前檢查服務及設籍前未納入健保者產前檢查之服務及補助。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共辦理 86 人次申請補助，計新臺幣 4 萬 9,117 元。	配合「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計畫」提供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
	五、辦理新住民健康照	衛福部	地方	衛生局	無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環境之建立，製作多國語版衛生教育宣導教材，規劃辦理醫療人員多元文化教育研習與活動。		政府			
保障就業權益	一、提供新住民就業服務，包含求職登記、就業諮詢、辦理就業促進研習及就業推介。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動局	1. 辦理履歷健診暨職涯諮詢：提供「簡易職涯諮詢服務」共計 320 人參與，其中新住民為 2 人（男：1 人、女：1 人）；「履歷表健診諮詢」共計 241 人參與，其中新住民為 2 人（男：1 人、女：1 人）；另印製 DM2,000 張、海報 350 張。 2. 辦理就業服務乙級證照輔導課程：110 年於 5 月 23 日起至 6 月 27 日止辦理第 1 梯次就業服務乙級證照輔導課程，提升本市就業服務員專業職能，協助新住民就業，第 1 梯次共計錄訓 70 人。	1. 辦理履歷健診暨職涯諮詢，包括簡易職涯諮詢服務、履歷表健診諮詢，另印製 DM2,000 張、海報 350 張。 2. 為提升本市就業服務員專業職能，茲辦理就業服務乙級證照輔導課程，包含勞動法規、就業促進措施及職業訓練等課程，以協助新住民就業，並鼓勵新住民報名參訓本課程。
	二、提供職業訓練，協助新住民提升就業及創業能力。	勞動部	地方政府	青年事務局	預計於 110 年 10 月辦理 1 場次新創日活動，邀請 50 組以上新創團隊展出其商品/服務，預計參展人數達 500 人次以上。	1. 為打造桃園市成為友善創新創業生態圈，提供創新技術與產業合作對接交流的機會，舉辦「桃園新創日活動」，以創業/互動/媒合為主軸的新創展覽。 2. 規劃主題活動宣達相關創業資訊及豐富新創日活動展出內容。 3. 提供本市新住民新創團隊跨縣市、跨領域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媒合與交流機會，透過桃園新創日創造出更多合作與發展的可能性。
				勞動局	1. 失業者職訓課程(含照顧服務員訓練)，共開辦 16 班次，其中新住民參訓人數為 24 人，占總參訓人數比率約 4.8%，男女比為 1：23。 2. 共開立 516 件職業訓練推介單，男女人數比為 210：306，其中新住民推介共 3 人(皆為女性)。 3. 新住民子女托育補助費需於訓後檢附相關文件向本處提出申請，110 年度 1-6 月尚未有新住民提出申請。	1. 為鼓勵新住民參加失業者職訓課程，110 年度，甄試總成績得加權 3% 計算，以提高參訓比率。 2. 本府就業訓練服務處中壢、桃園就業中心，針對有職訓需求者依其專長、經歷，評估後推介參加職業訓練課程。 3. 為鼓勵新住民參加職業訓練，於訓練期間提供子女托育補助，並於招生簡介、網站、行政作業說明會適時宣導外，並印製學員權益手冊發放給參訓學員知悉。
	三、營造友善新住民職場環境以消除就業歧視。	勞動部	地方政府	勞動局	製作「勿就業歧視」海報，分送各就業服務台、工業區服務中心及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等 38 個單位，請其協助張貼宣導。	「勿就業歧視」海報內容主題為求職者在應徵過程中，雇主不能因為求職者年齡、性別、出生地、身心障礙等而為差別待遇，並註明雇主若違反將處新臺幣 30 萬元罰鍰，期透過各單位宣導，消除對新住民之就業歧視。
提升教育文化	一、加強新住民及其子女教育規劃，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1. 本市新住民學習中心協助辦理教師研習共 2 場，共計 72 人次參與(男：19 人次、女：53 人次)。 2.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	1. 本市新住民學習中心協助辦理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藉由東南亞相關文物、服飾為媒材，協助國人認識多元文化，進而學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實施計畫-教師多元文化研習預計 38 件數，經費 60 萬元整，預估受惠人數約 2,500 人。</p>	<p>習尊重與培養包容的國際觀。</p> <p>2. 本府教育局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培養多元文化教育種子教師，使瞭解文化的差異和新住民文化的知識概念，並建立對多元文化教育接納、尊重的意識及日常生活實踐能力。</p>
	<p>二、強化新住民家庭教育以提升其教育子女之知能，並將跨國婚姻、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納入家庭教育宣導。</p>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p>1. 本市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相關課程如下：</p> <p>(1) 走讀桃園虎頭山環保公園：辦理 1 場次，共計 20 人參與(男:5 人、女:15 人)。</p> <p>(2) 國語聽說讀寫及生活運用班(初階)：辦理 5 場，共計 75 人次參與(男:35 人次、女:40 人次)。</p> <p>2. 本府家庭教育中心辦理 110 年推展新住民親職、婚姻教育實施計畫，核定補助學校及立案民間團體於下半年辦理共 11 場次，補助經費總計 17 萬 8,760 元，預計服務 515 人；另預計投入經費 4 萬 4,000 元辦理 110 年新住民家庭婚姻教育系列活動，預計服務 135 人。</p> <p>3.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p>	<p>1. 本市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相關課程內容說明如下：</p> <p>(1) 走讀桃園—虎頭山環保公園：由龜山區之導覽講師帶隊，以步行方式參觀虎頭山環保公園及桃園忠烈祠暨神社文化園區，透過導覽講解與其相關的歷史背景，使新住民更加認識桃園文化，此行程適合親子共同參訪，更可促進親子關係。</p> <p>(2) 國語聽說讀寫及生活運用班(初階)：透過學習國語，拉進新住民與家人的距離，減少彼此之間的摩擦，在學習國語的過程中也能夠更加了解臺灣文化，使家庭更加和樂。</p> <p>2. 本府家庭教育中心辦</p>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親職教育活動預計 20 件，經費 40 萬元整，預估受惠人數約 3,000 人。	理 110 年推展新住民親職、婚姻教育實施計畫，以親職教育、婚姻教育為主軸，補助學校及立案民間團體以講座、影片欣賞、繪本共讀等多元形式辦理，課程融入多元家庭及性別平等觀念，並強化其家庭功能，促進新住民家庭幸福與和諧；另辦理 110 年新住民家庭婚姻教育系列活動，透過新住民家庭伴侶和樂共學，建立良好之互動模式，並強化其家庭功能，以達到增進親密關係、減少家庭問題的發生。 3. 本府教育局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親職教育活動，聘請專家學者，系統性協助新住民認識自己及瞭解子女發展，增進為人父母之知識及技巧。
	三、辦理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以培養文化適應及生活所需之語文能力，並進一步作為進入各種學習管道，取得正式學歷之基礎。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開辦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 30 班，共服務 540 人次(男:51 人次、女:489 人次)，經費計 116 萬 4,000 元。	本府教育局開辦新住民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提供初級中文教學、注音符號學習及生活會話等，並可作為新住民歸化國籍課程時數累積證明。
	四、辦理新住民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並將教材上網資源分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110 年度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暨座談會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未辦理。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享，以提升教學品質。					
	五、補助地方政府成立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或多元文化學習課程等相關學習課程，提供近便性學習。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本市忠貞國小設立新住民學習中心、幸福國中設立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部分課程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共開設 71 場次學習課程，計服務 1,557 人次(男：499 人次、女：1,058 人次)。	本府教育局設立新住民學習中心，提供新住民終身學習課程，配合教育部計畫開辦語文學習課程、人文鄉土課程、法令常識課程、政策宣導、家庭教育課程及多元培力課程，協助新住民融入社會並具備基本教養子女之能力。
	六、結合地方政府與學校特色，於寒暑假辦理東南亞語言樂學計畫，鼓勵學生學習及體驗東南亞語文。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本府教育局辦理 110 年度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營隊)計 9 件數，經費計 50 萬元整，預估受惠人數約 145 人。	本府教育局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語文學習結合營隊實作，藉由飲食製作、童玩體驗等實作活動達到做中學的效益，加深對語文學習、文化風俗、飲食習慣等印象。
	七、編製新住民語文學習內容教科書。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編印或購買多元文化教材預計 13 件，經費計 12 萬元整，預估受惠人數約 8,600 人。	本府教育局編印多元文化教材、手冊或結合多元文化教育之學者與教師研發多元文化教材。配合 109 學年度新課綱新住民語文課程，本市中原國小黃校長木姻為教材編撰委員之一。
	八、對新住民及其子女頒發獎助學金，鼓勵積極努力向學。	內政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無	
協助子女教養	一、將新住民子女全面納入嬰幼兒健康保障系統。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1. 新生兒聽力篩檢數，共計 439 人。 2. 新生兒代謝疾病異常追蹤，共計 65 人(含新住民子女)。	全面將嬰幼兒納入婦幼健康管理整合系統，進行疑似異常個案追蹤。
	二、加強辦理新住民子女之兒童發展篩檢工作。	衛福部	地方政府	衛生局	兒童發展篩檢共服務 5 萬 9,079 人次(含新住民子女)。	結合各兒童預防保健醫療院所及各區衛生所，辦理本市未滿七歲兒童發展篩檢工作，檢核項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目包含身體檢查及發展診視等。
三、對有發展遲緩之新住民子女，提供早期療育服務。	衛福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社會局	1. 受理 52 名新進通報新住民家庭之子女(男：32 名、女：20 名)。 2. 服務 203 名兒童(男：137 名、女：66 名)及其家庭，計服務 905 人次。 3. 補助 209 人次(男：154 人次、女：55 人次)，共 91 萬 6,500 元。	1. 本府社會局設置 1 處兒童發展通報轉介中心，受理(疑似)發展遲緩兒童通報，提供兒童發展諮詢、資源連結及相關宣導活動。 2. 本府社會局設置 4 處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提供早期療育諮詢、個案管理、時段/到宅服務及辦理親子活動。 3. 本府社會局提供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衛生局	早期療育服務共計補助 2,027 人(含新住民家庭)。	本府衛生局補助本市共計 7 間聯合評估醫療院所辦理疑似發展遲緩兒童聯合評估確診服務。
四、加強輔導新住民子女之語言及社會文化學習，提供其課後學習輔導，增加其適應環境與學習能力。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華語補救課程預計 37 件，經費 187 萬元整，預估受惠人數約 60 人。	本府教育局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華語補救課程，對於新住民子女曾在國外居住數年後返國就學缺乏基礎華語表達溝通能力者，由學校聘請教師進行華語補救課程。	
六、辦理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提升教師多元文化素養。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教育局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教師多元文化研習預計 38 件，經費 60 萬元整，預估受惠人數約 2,500 人。	本府教育局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教師多元文化研習，培養多元文化教育種子教師，使瞭解文化的差異和新住民文化的知識概念，並建立對多元文化教育接納、尊重的意識及日常生活實踐能力。	
七、辦理全國性多語多元文化繪本親子共	教育部	地方政府			由 22 縣市輪流舉辦，110 年度由臺東縣政府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讀心得感想甄選比賽, 促進親子共學。					教育處辦理。
	八、提供新住民兒少高關懷學生及跨國銜轉學生之協處情形與脆弱家庭訪視服務。	教育部 衛福部	地方政府	社會局	<p>1. 自 108 年起業已全面受理「脆弱家庭」之服務通報。110 年 1 至 6 月 13 區家庭服務中心共受理 340 案新住民案件服務(男:57 案、女:283 案), 提供電訪共計 843 人次(男:161 人次、女:682 人次), 提供面訪共計 284 人次(男:67 人次、女:217 人次)。</p> <p>2. 受理感化教育結束、結束司法安置輔導、藥物濫用及偏差行為之新住民高關懷兒少, 共計 12 人(男:11 人、女:1 人), 計服務 106 人次。新住民兒少其家長的國籍, 分別為越南籍 9 人、印尼籍 2 人、陸籍 1 人。</p>	<p>1. 本府社會局透過受理「脆弱家庭」之服務通報, 協助因貧窮、風險與多重問題, 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家庭, 從預防角度及早發掘家庭中的各項風險因子, 適時給予家庭多元化的支持服務。</p> <p>2. 桃園市高關懷少年服務方案係針對本市感化教育結束、結束司法安置輔導、藥物濫用及偏差行為之兒少及其家庭提供追蹤輔導服務, 內容包含個案會談、家庭關懷訪視、就學及就業輔導、陪同出庭、家長親職教育服務及社會資源連結等。</p>
				教育局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及海外歸國子女跨國銜轉專案華語補救教學, 計 2 校, 申請經費計 14 萬 4,656 元整, 受惠人數 4 人。	本府教育局辦理國民中小學之跨國銜轉學生的語文能力、學科能力及學習需求進行安置編入適當年級及安排同母國之學伴, 並提供華語補救教學及通譯人員經費申請, 以提升學生華語能力及學校輔導機制。
人身安全保護	一、整合相關服務資源, 加強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扶助措施及通譯服務。	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	法務部	家防中心	1.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致力於保護防治工作, 辦理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 共計 6 場次(新住民 7 案)。	1.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運用個案評估工具(TIPVDA)及整合警政、衛生醫療、司法、教育、勞政、民政及社政等網絡單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2.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網絡間之聯繫會議臚列如下：</p> <p>(1)原訂於110年6月28日辦理今(110)年度第1次工作網絡聯繫會報，因疫情影響，爰調整為書面審理形式辦理。</p> <p>(2)原訂於110年6月28日辦理今(110)年度第1次委外方案聯繫會議，因疫情影響，爰調整為書面審理形式辦理。</p> <p>3. 提供受暴新住民通譯服務，合計4人次(男：1人次、女：3人次)。</p>	<p>位，有效推動本市家庭暴力防治工作，及時提供高危機被害人人身安全維護及風險控管。</p> <p>2.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工作聯繫會報及委外方案聯繫會議，建立網絡合作以整合相關資源，整合之資源擴及社政、警政、衛生、醫療、教育、司法、勞政、戶政、新聞、社會福利團體等，期透過各單位領域之專業協助，能提供個案完整性之服務，協助其創傷復原及預防暴力再犯。提供通譯服務，以強化受暴新住民之保護服務。</p>
				警察局	<p>110年建置之通譯名冊計有越南語41名、印尼語23名、泰語13名、菲律賓語3名、馬來西亞語5名、英語4名、緬甸語1名、法語1名、蒙古語1名、廣東語1名、韓語1名，共94名。</p>	<p>本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接獲民眾報案，不論國籍立即派遣警網前往處理；若新住民受暴時，警方依職權通報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由社工介入協助；加害人如有精神疾病的情況，則轉介衛政單位，並於受(處)理過程中主動提供通譯服務，保障其權益。</p>
	<p>二、參與保護性案件服務之相關人員，應加強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教育訓練。</p>	<p>內政部 衛福部 外交部 教育部 地方政府</p>	<p>法務部</p>	<p>家防中心</p>	<p>辦理10場次家暴防治訓練，以提升保護性社工專業能力與服務品質，合計320人次參與(男：102人次、女：218人次)。</p>	<p>為增進從事保護性工作之社工及網絡人員相關之家暴防治知能，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兒少、性侵害、成人保護教育訓練課程</p>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
				警察局	辦理「受(處)理性侵害暨兒少性剝削案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3場,共474人第一線員警參與;110年婦幼工作教育訓練1場,共180人同仁參與;110年幹部學科講習1場,受訓人數約為150人。	1. 本府警察局於本(110)年上半年辦理110「受(處)理性侵害暨兒少性剝削案件專責人員教育訓練」;110年婦幼工作教育訓練邀請內政部移民署移民事務組李專門委員明芳講授「新住民 新力量」;110年幹部學科講習邀請臺灣師範大學陳副教授子瑋講授「員警使用通譯技巧—尊重多元文化」。 2. 本府警察局第一線同仁於受(處)理新住民遭受家庭暴力案件時,於抵達現場時優先保護新住民被害人及其家庭成員之安全,如發現有傷病時,立即協助緊急就醫;若被害人有安全顧慮,警方將聯繫社工人員到場評估庇護事宜;另被害人有受家暴之急迫危害者,警方則評估有無聲請緊急保護令之必要,給予相關協助。
	三、加強受暴新住民緊急救援措施,並積極協助其處理相關	內政部	地方政府	家防中心	辦理新住民相關保護扶助共計2,439人次(男:203人次、女:2,236人	1.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對新住民相關保護扶助項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入出境、居停留延期等問題。				<p>次)，服務情形如下：</p> <p>1. 各項保護服務人次：</p> <p>(1) 諮詢協談：2,178 人次(男：180 人次、女：1,998 人次)。</p> <p>(2) 陪同出庭：5 人次(皆為女性)。</p> <p>(3) 聲請保護令：8 人次(皆為女性)。</p> <p>(4) 法律扶助：38 人次(男：8 人次、女：30 人次)。</p> <p>(5) 經濟扶助：20 人次(皆為女性)。</p> <p>(6) 心理諮商與輔導：3 人次(皆為女性)。</p> <p>(7) 就業服務：3 人次(皆為女性)。</p> <p>(8) 就學或轉學服務：1 人次(為女性)。</p> <p>(9) 轉介/提供目睹家庭暴力子女服務：66 人次(男：7 人次、女：59 人次)。</p> <p>(10) 子女問題協助：23 人次(男：1 人次、女：22 人次)。</p> <p>(11) 通譯服務：4 人次(男：1 人次、女：3 人次)。</p> <p>(12) 其他扶助：90 人次(男：6 人次、女：84 人次)。</p> <p>2. 各項保護扶助補助共計 33 萬 8,943 元。</p>	<p>目，包括諮詢協談、陪同報案、偵詢(訊)、陪同出庭、驗傷診療、聲請保護令、法律扶助、經濟扶助、心理諮商與輔導、就學或轉學服務、轉介/提供目睹家庭暴力子女服務、子女問題協助及其他扶助等 13 項服務。</p> <p>2.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提供相關經濟扶助費用(緊急生活扶助費、租金補助、醫療補助、庇護安置補助、心理復健補助、訴訟費用補助、民間團體補助及其他補助)。</p>
				警察局		本府警察局第一線同仁於受(處)理新住民朋友遭受家庭暴力案件時，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於抵達現場時優先保護新住民被害人及其家庭成員之安全，如發現有傷病時，立即協助緊急就醫；若被害人有安全顧慮，警方將聯繫社工人員到場評估庇護事宜；另被害人有受家暴之急迫危害者，警方則評估有無聲請緊急保護令之必要，給予相關協助。
四、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	衛福部 地方政府		家防中心	辦理 2 場次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合計 33 人次參與(男：14 人次、女：19 人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今(110)年上半年度因受疫情影響，相關宣導活動陸續暫停辦理。 2.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為有效加強新住民人身安全預防宣導工作，接受各機關或團體邀請辦理家庭暴力、兒少保護、性侵害或性騷擾等防治議題專題講座。 	
			警察局	講授 110 年度新住民家庭教育與法令宣導及發放多國語言之「交通事故當事人權益保障手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今(110)年上半年之新住民家庭教育與法令宣導因疫情取消，俟疫情趨緩後，本府警察局於下半年度派員講授新住民家庭教育與法令課程。 2. 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印製5國語言(中文、印尼、泰國、越南及英語)之「交通事故當事人權益保障手冊」，詳細說明交通事故之處理程序，並提醒事故處理中、處理後應注意事項，以渠等母國文字呈現，使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新住民得以充分理解其權益。手冊置放於本市新住民聯合服務中心及警察局所屬各交通分隊，供民眾使用。
健全法令制度	三、每半年檢討各機關辦理情形，並規劃辦理整體績效評估。	內政部	各主、協辦機關	社會局	於4月23日辦理本府新住民事務會報第3屆第1次會議，並檢討本府109年下半年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共計56人參與。	為強化新住民照顧服務，本府成立新住民事務會報，邀請專家學者、新住民團體與政府相關單位，共同研議本市新住民相關政策及服務推動，並檢視本府各機關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
落實觀念宣導	三、運用各種行銷管道，協助宣導國人相互尊重、理解、欣賞、關懷、平等對待及肯定不同文化族群之正向積極態度，並鼓勵推廣多元文化及生活資訊。	各部會	地方政府	社會局	1. 共辦理1場次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共計服務19人(男:9人、女:10人)。 2. 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辦理新住民相關權益及福利服務宣導，共計服務6,169人次。 3. Facebook 粉絲專頁宣導共計44篇，觸及達20萬8,847人次。	本府社會局透過參與移民署移民宣導活動，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了解服務措施，以促進多元文化及族群平等。
				家防中心	共辦理16場次宣導，合計服務1,152人次(男:627人次、女:525人次)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民等多元族群。 2. 規劃多元方式宣導，例如電台宣導及家暴月系列活動，透過大眾傳播媒體(例如電台)、多國語言安全計畫宣導文宣製作、教育訓練或講座、座談等多元方式，提供高危險目標人口群或其他經評估有需求者，多元宣導服務。
			新聞處	1. 共發布 10 則新聞稿。 2. 配合新住民相關政策、措施及活動，運用網路等管道進行宣傳，於「桃園事」臉書粉絲專頁發布 22 則貼文；於桃園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推播 15 則消息。		就新住民相關資訊發布新聞稿，並透過各種媒體類型管道推廣新住民服務措施，提升國人肯定各族群之正向態度。
			警察局	辦理融合多元文化之宣導場次共計 42 場，約 1 萬 309 人次參與(男：5,225 人次、女：5,084 人次，男女比例 51%：49%)。		派員至學校、機關及公司行號，對一般民眾、學生、新住民及移工擬定多元宣導策略，並善用實體、網路與各式媒體資源，秉持尊重不同族群的理念，不分國籍深植婦幼安全犯罪預防觀念；本期計辦理 42 場(含專題演講 20 場、活動宣導 8 場)，兼顧宣導內容之深度與觸及民眾之廣度。
			民政局	設立 13 個新住民服務窗口協助發放宣導資料。		於本市 13 區戶政事務所協助中央及本府各機關發放新住民各項法令及生活等相關文宣資料。
			文化局	1. 109 年 12 月至 110 年		1. 本府文化局舉辦 2021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1 月，辦理 2021 社區補助聯合說明會，總計 14 場。其中，特於 110 年 1 月 9 日假新住民文化會館 3 樓舉辦新住民場 1 場次，共 48 人次參與。</p> <p>2. 110 年 1 月 6 日至 3 月 2 日辦理「入、出、境」展覽 1 場，期間辦理 4 場工作坊。</p> <p>3. 110 年 3 月 20 日至 5 月 23 日辦理「走進伊斯蘭的世界—書寫、節慶予生活」展覽 1 場，期間辦理 5 場講座。</p> <p>4. 圖書館中壢分館辦理 1 場多元文化講座，共服務 35 人。</p> <p>5. 圖書總館與臺灣新住民萌芽協會合作，定點擺放公共圖書館桃園分區資源中心多元文化主題書籍約 105 本，供民眾瀏覽借閱。</p> <p>6. 與內政部移民署桃園市服務站合作，定點擺放公共圖書館桃園分區資源中心東南亞主題書籍約 120 本，供民眾瀏覽借閱。</p> <p>7. 與桃園市龍岡社區發展協會合作，定點擺放公共圖書館桃園分區資源中心書籍約 130 本，供民眾瀏覽借閱。</p> <p>8. 與桃園市婦女館合作，定點擺放公共圖書館桃園分區資源中</p>	<p>社區補助聯合說明會活動期間，規劃社造概念講座，邀請專家學者許主冠老師，推廣社區營造與文化平權概念。</p> <p>2. 針對新住民議題，另於 110 年 1 月 9 日新住民場次，期間邀請中壢區立信社區發展協會，分享如何透過社區營造，推廣東南亞各國文化及生活資訊。</p> <p>3. 透過展覽與活動的辦理，鼓勵不同族群透過文化活動能彼此交流、深入認識多元文化資訊；此外，本府文化局委託專業團隊與新住民夥伴共同策展與規劃，透過展演的實質投入，展現公民參與及文化詮釋的價值。</p> <p>4. 針對民眾對多元文化的了解需求，作進一步的講座規劃。</p> <p>5. 與民間機關、團體合作，定點擺放公共圖書館桃園分區資源中心 4 大類型主題書籍供民眾現場瀏覽或借閱，並定期置換以達到活絡書籍流通功效。</p> <p>6. 製作東南亞 7 國原文宣傳摺頁手冊，用以介紹本館分區資源中心豐富多元的東南亞館藏，供新住民讀者</p>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p>心書籍約 115 本，供民眾瀏覽借閱。</p> <p>9. 於南崁兒童藝術村辦理兒童藝術教育課程：「藝想立方屋—新住民藝術共融工作坊」，共 1 場次，共計 10 人參加。</p>	<p>認識並提升借閱率。</p> <p>7.5 月 1 日(六) 於南崁兒童藝術村舉辦兒童藝術教育課程：「藝想立方屋—新住民藝術共融工作坊」，由藝術家邱杰森及法籍藝術家 Margot Guillemot，激發參與學員的創意思維，翻轉學員們對自身家屋、對桃園城市面貌的觀感和想像。</p>
<p>四、推動社區或民間團體舉辦多元文化相關活動，鼓勵學生與一般民眾參與，促使積極接納新住民，並使國人建立族群平等與相互尊重接納之觀念。</p>	<p>教育部</p>	<p>地方政府</p>	<p>社會局</p>	<p>本府社會局依據「桃園市政府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要點」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辦理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設置補助計畫」，補助 5 個民間團體，辦理 5 場次新住民多元文化相關活動。</p>	<p>1. 依據「桃園市政府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要點」補助桃園市新住民文化交流協會、桃園市新移民女性關懷協會及桃園市新住民協會分別於 3/7、5/1 及 5/9 辦理新住民多元文化交流活動。</p> <p>2. 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辦理新住民社區關懷服務據點設置補助計畫」補助桃園市龍潭區大中正社區發展協會及桃園市八德區瑞發社區發展協會分別於 4/11 及 5/15 辦理新住民文化交流相關活動。</p>	

桃園市政府 110 年 1 至 6 月新住民照顧服務措施辦理情形彙整表

重點 工作	具體措施	主辦 機關	協辦 機關	辦理情形		
				單位	量化統計	質化資訊
				教育局	1. 本市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辦理「走讀桃園-虎頭山環保公園」1場，計20人參與(男：5人、女：15人)。 2.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多元文化國際日活動預計 44 件，經費97萬元整，預估受惠人數約 2 萬人。	1. 原為垃圾掩埋場的虎頭山環保公園，是桃園市北區的休閒好去處。透過走訪虎頭山公園，讓新住民進一步了解桃園在地文化與歷史。 2. 本府教育局 110 年度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多元文化國際日活動，提升多元文化之校園能見度，促進文化融合與交流。
青年事務局	5 月辦理 1 場次線上輔導團隊課程-行政能。	1. 預計 8 月底前租用社區空間，改造成社區廚房及交誼廳，建立坤甸據點X印尼咖啡。 2. 因應疫情，預計 8 月整合學校資源辦理 5 場次坤甸味線上活動，提供民眾參與多元族群活動機會，擴大關注新住民議題 3. 預計 9 月辦理坤甸味 X 在地旅行-生命故事專訪行動，透過學校課程與故事走訪，採集新住民的生命故事。 4. 預計 10 至 11 月辦理「坤甸味旅程」，透過故事及家鄉菜建立新住民與在地台灣人互動。				